

盘锦市生态环境局

2021 年度企业环境信用预评价结果公示

根据《辽宁省企业环境信用评价管理办法》及辽宁省生态环境厅的相关部署，现将 2021 年度企业环境信用预评价结果进行公示，公示时间为 2022 年 6 月 1 日至 6 月 8 日（5 个工作日）。公示期间，相关企业若对信用信息有异议，可以通过信函、电话、网络邮件等方式反映，同时提供相关证据和材料，并注明联系人、工作单位及联系方式，以便调查核实。

联系人：邓英俏，联系电话：0427-2807966。

邮箱：pjhbkkj@163.com。

邮寄地址：盘锦市兴隆台区石油大街 147 号盘锦市生态环境局法规与监测应急科。

- 附件：1. 2021 年盘锦市守信企业清单
2. 2021 年盘锦市一般守信企业清单
3. 2021 年盘锦市失信企业清单

盘锦市生态环境局

2022 年 5 月 30 日

